

#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食药行指委〔2019〕24号

## 关于印发《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科研项目（课题）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工委、专委会、各委员及有关单位：

为加强科研项目（课题）的规范管理，根据教育部有关要求，食药行指委制订了《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科研项目（课题）管理办法》，经征求全体委员意见并报教育部备案，现将文件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科研项目（课题）  
管理办法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9年9月4日



附件

#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科研项目（课题）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食药行指委科研项目（课题）的制度化、规范化，保障科研项目（课题）质量，根据国家有关科研管理的政策和制度，结合食药行指委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发挥食药行指委内外部专家等学术力量，开展项目（课题）的发布申报、评审立项、验收鉴定、评优推广等相关工作。

## 第二章 项目（课题）管理

**第三条** 根据不同的来源渠道，将科研项目分为纵向立项项目（课题）、横向委托项目（课题）和自主立项项目（课题）。

**第四条** 纵向立项项目（课题）是指食药行指委承担的由相应机构代表政府按照科研立项的程序确立的科研课题，主要指教育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其他有关部委设立的专项项目。

纵向立项项目（课题）按照立项机构的级别分为国家、省部和司局三个等级。

**第五条** 横向委托项目（课题）是指食药行指委承担的由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通过协议委托确立的科研项目。按照立项机构的级别分为省部、行业和企事业三个等级。

**第六条** 自主立项项目（课题）是指食药行指委根据工作需要按照科研立项的程序确立的科研项目（以下简称自立项目），自立项目（课题）为司局级。

**第七条** 食药行指委秘书处根据食药行指委的工作部署，针对食品药品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热点等问题，在广泛征集选题的基础上，突出应用导向，拟定自立项目（课题）的选题。

**第八条** 食药行指委立项项目（课题）分重点项目（课题）和一般项目（课题），按年度立项，研究周期一般为1至2年。对于委托性项目（课题），发布范围、立项及研究周期等另行规定。

**第九条** 食药行指委立项的申报人需具备下列条件：

（一）重点项目的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或为相关院校二级学院以上负责人或相关专业大中型企业负责人。一般项目的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二）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独立开展科研工作的能力，能作为项目主持者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三）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应给予相应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支撑。

**第十条** 食药行指委秘书处组织专家成立科研项目专家评审组对申报项目（课题）的材料进行评审。

**第十一条** 食药行指委对专家评审组通过的立项项目（课题）

予以立项。

**第十二条** 项目负责人应按项目（课题）计划有序推进项目（课题）研究，并将食药行指委项目申报书（附表1）、中期考核表（附表2）、延期申请表（附表3）、结项报告（附表4）、项目主报告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加盖公章原件和电子版交至食药行指委秘书处，统一归档保存管理。所提交的研究成果在公开发表、出版、内部呈送或宣传时，须在显著位置注明“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项目（课题）研究成果（项目编号：\*\*\*\*）”标志，未注明者，不能视作结题验收的依据。

**第十三条** 食药行指委实行科研项目（课题）的中期检查制度，主要检查项目（课题）的计划进度执行情况、重要进展和阶段性成果、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经费使用情况等。

**第十四条** 中期检查结果为不合格的项目（课题），由项目负责人作出解释及改进措施，食药行指委秘书处组织专家组审议后做出继续进行或撤销立项的建议。因执行不力或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被撤销项目（课题）的项目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请新项目（课题）。

**第十五条** 立项后如有下列情况之一，项目负责人须提交书面申请，报食药行指委秘书处审批：

- （一）变更项目负责人；
- （二）变更项目（课题）名称；
- （三）改变最终成果形式；

- (四) 研究内容有重大调整;
- (五) 延期完成;
- (六) 撤销项目(课题);
- (七) 其他重要事项的变更。

**第十六条**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秘书处提出,经食药行指委批准,撤销项目(课题)立项或结题验收结论,项目负责人两年内不得申报食药行指委项目(课题):

- (一) 研究过程和研究成果存在学术腐败行为、学术诚信问题和以课题名义进行营利行为;
- (二) 研究成果学术质量低劣;
- (三) 与批准的课题设计严重不符;
- (四) 逾期不提交延期申请,或延期后仍不能提交研究成果;
- (五) 未申请撤项,又未按照计划开展研究工作;
- (六) 严重违反食药行指委相关管理办法和规范的其他情况。

### **第三章 成果管理**

**第十七条** 科研项目(课题)的形式一般为专著、译著、学术论文、研究(咨询)报告、教材、工具书、音像资料、电脑软件、法律规范、技术规范 and 标准、被相关部委采纳的规划、指导意见、大纲等。项目负责人根据具体科研项目的目标和内容选择科研项目的最终和阶段性成果形式。

**第十八条** 食药行指委对科研项目成果进行统一管理,项目负责人须将项目成果的复印件及必要的技术资料 and 原始数据的备

份移交食药行指委秘书处。

**第十九条** 食药行指委秘书处对立项项目（课题）成果进行审查验收，验收合格的，颁发结项证书（附表5）。其他项目的结项工作按相关规定进行。

**第二十条** 食药行指委科研项目（课题）的成果转让工作由食药行指委秘书处统一组织，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对外签订科研成果转让合同或协议；造成食药行指委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经济 and 法律责任。其他知识产权问题，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二十一条** 食药行指委对于立项的项目（课题）可根据需要组织开展评选或评奖，评选办法另行规定。

####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二十二条** 食药行指委科研项目（课题）经费来源主要有：  
1.纵向或横向委托部门配套专项经费；2.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自筹。

**第二十三条** 项目（课题）的经费使用应遵守国家及食药行指委秘书处所在单位相关规定。

**第二十四条** 食药行指委科研项目（课题）专项经费由食药行指委秘书处所在单位财务部门管理。

####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食药行指委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表 1

项目编号 \_\_\_\_\_

# 项 目 申 报 书

项目名称: \_\_\_\_\_

申请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 话: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制表

## 填 写 要 求

1. 项目名称应简明、准确。
2. 相关材料需经学校审核，确属真实无误后签署意见，加盖学校公章，所有申报材料的真实性由学校审核负责。
3. 立项依据、研究方案、已有基础和完成条件、预期成果、完成时间的填写，要简明、准确、扼要。
4. 申请表须用 A4 纸，小 4 号字，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申请表格式及内容与样表一致。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5. 申请表一式 1 份。相关证明材料一式 1 份(按序装订)。



### 一、项目负责人及小组成员情况

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职称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编	
	电话				E-mail	
	项目负责人主要研究、教学、实践、培训、鉴定、竞赛等经历					
项目小组成员情况	姓名	职务/职称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电话	承担任务


## 二、协作单位及成员

协作单位成员情况	姓名	职务/职称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 三、项目计划及其他

项目（课题）研究的目标与解决的主要问题
<p>目标：</p>
<p>解决的主要问题：</p>

项目（课题）研究在国内外同一领域的现状与趋势分析

现状：

趋势：

项目（课题）研究的重点

项目（课题）研究的创新点

项目（课题）研究的方案设计（包括研究思路、方法和进度安排）

项目（课题）研究的预期成果及其形式

1、

2、

3、

4、

5、

项目（课题）研究的实践意义与推广价值

实践意义

推广价值

#### 四、工作进度安排及经费

工作进度	启动时间	年 月 日
	中期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经费预算	一、资金来源	
	1. 申请上级专项拨款	元
	2. 学校及协作单位配套	元
	3. 项目小组自筹	元
	4. 其他途径	元
	二、经费使用	
	1. 资料费	元
	2. 调研费	元



	3. 小型会议费	元
	4. 其他	元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申报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 五、推荐及审批意见

所在 单位 推荐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审 批 单 位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附表 2

项目编号： \_\_\_\_\_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立项课题中期进展报告**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起止日期： \_\_\_\_\_

评估日期： \_\_\_\_\_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制表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目前项目研究进度：

重要进展和已经取得的阶段性成果：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

经费使用情况:

后期研究计划:

课题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期评估小组成员					
姓 名		职 称	工 作 单 位	签 名	
组 长					
组 员					
<b>评估意见</b>					
(对项目的计划进度执行情况、重要进展和阶段性成果等综合性评估)					
评估结果 (优、良、合格、不合格):					
年 月 日					
食药行指委意见: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 3

##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项目延期申请表

项目名称					
立项时间				立项编号	
项目负责人		职称		所在单位	
项目组主要成员					
研究起止时间			成果形式		
建设经费(万)			再次验收时间		
项目延期原因说明及下一步修改举措: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食药行指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 4

项目编号： \_\_\_\_\_

##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项目结题报告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立项日期 \_\_\_\_\_

计划完成日期 \_\_\_\_\_

终结（止）日期 \_\_\_\_\_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制表

## 填 表 说 明

1. 结题报告由课题负责人填报。
- 2.“课题承担人”应为开展课题研究后对课题实施研究与管理的实际负责人，一般只能填写一人。课题组成员不得超过 10 人。
3. 课题终结日期：指项目实际完成的时间。
4. 填写内容应简明扼要，突出重点和关键。



## 简表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课题 负责 人	姓 名		出生年月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研究专长				专 业	
	工作单位				电 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E-mail					
课题 组成 员 (包 括副 组 长)	姓 名	年 龄	专业职务	工作单位	研究中所承担的工作	

**表 1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课题研究情况	有无变动	变动情况:		
	1. 有 2. 无 请选择:	1. 变更研究时间 _____	2. 变更课题负责人 _____	3. 变更申报单位 _____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态	1. 专著	2. 论文	3. 研究报告	
	4. 调查报告	5. 实验报告	6. 咨询报告	
		7. 经验总结	8. 其他	请选择:
主成果是否发表	1.是	2.否	请选择	
主要阶段性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形式	署名人	刊物年期、出版社、出版日期
1				
2				
3				
4				
5				

表 2 研究报告

1. 研究背景及意义； 2. 研究内容； 3. 研究方法； 4. 研究过程； 5. 研究成果； 6. 研究特色与创新之处。



表 4 审核意见

<p>项目负责人所在院校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p>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p>

附表 5

## 证书模板

课题名称：  
课题编号：  
课题负责人：  
课题参与人：

经专家审核，符合结题要求，特发此证。

全国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年 月